沃磊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区长

基本情况和先进事迹

一、基本情况

沃磊，男，1972年10月出生，汉族，浙江镇海人，199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1992年8月参加工作，中央党校大学学历，现任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副书记、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区长。

二、主要事迹

沃磊同志担任盘龙区副总河（湖）长和金汁河河长以来，积极履行河长职责，辖区面山防洪滞蓄工作取得了新成效，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实现了新提升，河道水质得到了新改善。2019年以来，盘龙江大花桥断面水质稳定保持II类，优于III类水质考核目标；牧羊河、冷水河各单月水质稳定达到II类；金汁河王大桥断面水质趋向好转达到III类，优于IV类水质考核目标。2019年，盘龙区在昆明市河（湖）长制考核中排名全市第一。这些成绩的取得，离不开完善的制度、科学的决策、有效的措施，以及以沃磊同志为代表的广大河（湖）长们的共同努力。

（一）建规立制，做“制度护河”的推动者。沃磊同志作为区级副总河（湖）长，推动高位统筹、共商共谋、齐抓共管，书写新时代“河（湖）长制”新篇章。完善“三级河长四级治理”体系。全区共设置10位区级河长、12位街道级河长、65位社区（村）级河长、113位村（居民）小组河道专管员，实现河长制管理体系全覆盖。全面推行湖长制，松华坝水库和全区7个小（一）型水库实行湖长制，明确8位区级湖长、协调人和街道级湖长，6个涉湖街道设置湖长制办公室。

全市首创“双河长”工作制度。将区四套班子所有领导纳入区级河长，每条河道设立2名区级河长，共同做好责任河湖的水资源管理、水污染防治、水环境治理、水生态修复、水域岸线保护、水质量达标等工作，开启管河、护河、治河新模式。

对全区各级河长工作职责进行完善。出台《盘龙区各级河（湖）长工作职责》《盘龙区河（湖）长制工作考核问责办法》《盘龙区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述职办法》等制度，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，压实各相关部门和各级河（湖）长责任，督促各级河（湖）长积极履职，组织协调、督促指导到位。

（二）身体力行，做“系统治河”的践行者。沃磊同志坚持以问题为导向，以“保安全、促生态、强治理”为目标，以“河道防洪调度，沿线截污治理，岸线综合整治”为思路，从城区水系上发力、从治污上破题，推进河道系统研究治理。

沃磊同志多次专题研究，结合盘龙区河道分布特点，系统提出了“上截、中疏、下排”的治水方式和“三横三纵一面”治水体系。“上截”，即持续开展面山防洪滞蓄工程，实现面山洪水自然积存、自然渗透、自然净化，达到留水于山、留土于山的目标；“中疏”，即全面梳理完善城市管网，逐年实施雨污分流项目，着力解决城市排水管网匹配性差、城市内涝现象突出等问题，削减城市径流污染负荷；“下排”，就是要做好河道常态清淤工作，畅通河道，清洁河道。“三横三纵一面”，即以盘龙江、金汁河、东干渠三条横向主河道和马溺河、清水河、羊清河三条纵向联通河道为主体，依托面山防洪滞蓄工程，开展河道综合整治，通过连通河道、构建水网，实现河道间水资源合理调配。

沃磊同志亲力亲为，推动河道治理项目落实。协助区级总河（湖）长安排部署盘龙区滇池治理“三年行动”工作，牵头组织并系统研究了东干渠、金汁河、盘龙江及其支流沟渠水质提升工作和城市防洪排涝、面山防洪滞蓄工程、片区管网完善等水环境治理项目。2019年至今共计实施52个项目，投入资金4.5亿元。100%完成昆明市下达盘龙区滇池保护治理工作任务。

（三）精心谋划，做“美丽河道”的建设者。作为金汁河区级河长，沃磊同志紧紧围绕“美丽河道建设—打造城市靓丽风景线”这一目标，在确保“水安全、水生态”的基础上，兼顾绿廊建设，打造金汁河“一河两岸”景观绿化，实现水清、岸绿、景美。

沃磊同志系统思考金汁河绿廊建设思路，提炼出绿廊建设“游径系统、服务设施、绿化景观”三大元素，推进美丽河道建设。**着力“三个统筹”**，统筹资源配置，统筹河道文化底蕴，统筹项目推进时序，按照河道建设、水质保障当先，景观打造为后的时序推进项目建设。**抓好“两个兼顾**”，兼顾河道现有线型，保持河道现有走向、宽度等线型不变；兼顾河道两岸现有景观绿化，较好保留了河道原生景观风貌。目前，金汁河绿廊建设示范段工作已全面完成，正迎接广大市民体验。下一步，将全线推进实施，更好满足市民亲水、近水、观水需求。